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1309)

總目： (82) 屋宇署  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  
綱領： (1) 樓宇及建築工程  
管制人員： 屋宇署署長 (區載佳)  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 (議員問題編號：25)：

由 2011-12 年度至 2013-14 年度，每年度署方分別批出多少份住宅、商業及酒店建築圖則，而這些獲批圖則所涉及的住宅單位數目、商業樓面面積及酒店房間數目分別為何？

提問人：梁志祥議員

答覆：

屋宇署沒有就新建樓宇計劃內酒店房間數目、住宅單位數目和附有酒店的商業發展項目的商業總樓面面積，備存有關統計數字。有關 2011-12 年度、2012-13 年度及 2013-14 年度就住宅、商業和酒店發展項目批准的新建樓宇計劃的其他統計數字，表列如下：

	2011-12 年度#	2012-13 年度	2013-14 年度*
批准的住宅發展項目數目	118	41	30
批准的綜合用途發展項目（部分作商業用途，部分作住宅用途）數目	82	23	17
批准的商業發展項目數目	44	23	16
批准的酒店發展項目數目	25	11	9
批准的商業發展項目（不包括附有酒店的發展項目）的非住用部分總樓面面積（平方米）	1 052 000	614 000	285 000

# 由於在總樓面面積寬免的新措施於 2011 年 4 月 1 日生效前，申請數目在 2011 年 2 月及 3 月大增，因此在 2011-12 年度批准的發展項目，數目遠超 2012-13 年度及 2013-14 年度。

\*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統計數字。